

公司代码：603595

公司简称：ST 东尼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东尼	603595	东尼电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勤	潘琳艳、邵鑫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电话	0572-3256668	0572-3256668
电子信箱	public@tonytech.com	public@tonytech.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国内生产总值140.19万亿元，比上年增长5.0%，经济运行平稳、发展向新向优新质生产力稳步成长。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41.68万亿元，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9.4%，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17.1%，高技术制造业企业利润增长13.3%。2026年3月，国家颁布实施“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机器人和

生物医药等八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着力打造一批成长潜力大、技术含量高、渗透领域广的新兴支柱产业。

公司生产研发的主要产品为金属基材和金属基复合材料、半导体材料，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基础材料，应用于多个新兴支柱产业，具体情况如下：

### 1、消费电子行业

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数据，2025年全球智能手机总出货量累计12.6亿部，同比增长1.9%，智能手机市场延续复苏态势，其中第四季度受高端手机的持续增长以及消费者预期价格上涨的积极影响，出货量达3.363亿部，同比增长2.3%。据Omdia统计数据，2025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突破2亿台，同比增长6%，全球可穿戴设备市场实现稳定增长。

公司消费电子行业产品主要包括金属基材类的超微细电子线材，以及金属基复合材料类的无线充电隔磁材料。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紧跟电子线材行业发展趋势，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专注于超微细电子线材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持续提升生产设备、制造工艺及企业精细化管理水平，目前产品线径可低至 $\Phi 0.016\text{mm}$ ，在传输效率、抗冲击性能及耐腐蚀性等方面具备较大的品质优势，能够满足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及医疗器械等领域对产品小型化、高传导效率与高稳定性等诸多方面的要求。

无线充电是未来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的重要发展方向，而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是制造无线充电设备的基础材料。随着无线充电应用场景不断拓展、行业标准逐步统一以及技术水平持续成熟，将有效带动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市场需求稳步增长。其中，无线充电磁性材料作为无线充电技术的关键零部件之一，能够有效增强感应磁场强度、提升充电效率，并对线圈工作过程中产生的电磁干扰起到屏蔽作用，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公司的无线充电磁性材料为纳米晶，是一种新型无线充电隔磁材料，具有高磁导率、低磁损以及高磁饱和强度优势，不仅在无线充电领域应用优势明显，而且具备较高的技术准入门槛。

### 2、新能源汽车行业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7.94%。汽车电气化、智能化与网联化程度的不断推进，为汽车电子市场打开了广阔且持续扩张的增长空间。据Prismark测算，2025年全球汽车行业电子产品市场规模为2,780亿美元，较2024年增长3.7%，预计2030年全球汽车行业电子产品市场规模将达到3,380亿美元。其中，2025年汽车相关PCB市场为97亿美元，较2024年增长5.7%，预计2030年相关PCB产值将达114亿美元。

公司新能源汽车行业产品是指新能源汽车所需的柔性线路板和软包锂电池用极耳，主要供应给纯电动汽车和混合动力汽车相关厂商。随着国内经济稳步复苏，居民消费需求持续恢复，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及地方补贴配套支持措施有序实施，以及电动化、智能化技术的加快推广应用，将推动汽车市场整体延续平稳向好的发展态势，而且进一步带动新能源汽车的良好发展趋势，促进上游动力电池、汽车电子等相关行业持续向好。

### 3、半导体行业

以碳化硅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是突破传统硅基物理极限的关键技术路线。相比硅基器件，碳化硅器件具有禁带宽、击穿电场高、热导率高、开关损耗低等突出优势，可在高温、高压、高频工况下稳定运行。基于上述特性，碳化硅衬底及外延片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主驱逆变器、光伏逆变器、储能变流器、5G基站射频功放、轨道交通牵引变流器、智能电网柔性输电装置以及航空航天电源系统等高端制造领域。Yole Group分析师预计，2030年功率碳化硅市场规模将超过100亿美元，2024年至2030年之间的复合年增长率将接近20%，功率碳化硅市场的增长仍主要由新能源汽车应用驱动。

第三代半导体行业也是我国“新基建”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并有望引发科技变革并重塑国

际半导体产业格局。2023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关于推动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将碳化硅、氮化镓等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列为重点突破方向，提出到2027年形成从衬底、外延到器件制造的完整产业链自主供给能力，并设立专项基金支持关键装备与工艺国产化。政策持续加码为碳化硅材料的技术迭代与产业化扩张提供了有力保障。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格局在2025年发生根本性转折，中国衬底全球市占率从2023年的38%提升至2024年的43.7%，再到2025年的53%，国产衬底出货量首次反超Wolfspeed、Coherent等海外巨头，正式抢夺市场话语权。

公司碳化硅半导体行业的主要产品为碳化硅单晶晶锭和碳化硅单晶衬底，是半导体器件制造的关键原材料，可广泛应用于功率器件。公司正在进一步改善产品品质和良率，以顺应碳化硅衬底材料国产替代及大尺寸衬底前瞻布局的趋势。随着国内碳化硅行业技术持续突破和制造成本逐步下降，碳化硅器件的应用领域将得到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将持续扩大。

#### 4、其他行业

根据沙利文数据分析，中国近年来医疗器械市场规模逐年攀升，已跃升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市场。2024年全球医疗器械总体市场规模已增至6,230亿美元，CAGR为8.1%，预计到2035年将达到11,576亿美元。2020-2024年，中国医疗器械总体市场规模已从7,298亿元人民币增至9,417亿元人民币，CAGR为6.6%，预计到2035年中国医疗器械总体市场规模将达到18,134亿元人民币。

公司研发生产的医疗线束，主要应用于医疗超声探头线、内窥镜线缆等高端医疗成像设备，以及为介入医疗器械提供人工心脏控制线缆、血管超声线缆等定制线缆，此类医疗线束产品是决定图像清晰度和设备长期稳定运行的核心部件；公司研发生产的医疗导管产品，是制造微创介入、电外科等高值医疗器械时不可或缺的核心辅助材料，在器械生产过程中扮演着多重关键角色。医疗线束类产品的市场需求量将随着居民收入水平提升、人口老龄化程度提高、健康保健意识增强等因素，中国及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呈现出稳步增长态势。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硅片产量约为680GW，同比下降9.7%；太阳能光伏新增装机容量315.07GW，同比增长13.3%，光伏新增装机容量保持增长态势，但行业整体供需失衡格局延续，尽管行业启动反内卷举措，但阶段性供需失衡的局面尚未根本改善，仍处于周期底部调整阶段

公司研发生产的金刚石切割线，金刚石切割线主要应用于晶体硅、蓝宝石、碳化硅等硬脆材料的精密加工，是光伏、LED及第三代半导体产业的关键专用耗材，受光伏产业周期影响显著。

###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4,923,823,708.65	5,087,787,899.74	-3.22	5,301,496,32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6,667,990.24	1,563,948,245.01	-4.30	1,552,430,319.59
营业收入	2,107,795,344.05	1,980,752,709.81	6.41	1,836,391,041.14
利润总额	-145,315,481.55	-83,739,695.25	-73.53	-980,738,142.4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999,397,810.24	1,837,736,371.88	8.80	1,714,902,56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793,619.65	11,517,925.42	-653.86	-607,218,33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780,705.34	-85,018,116.43	27.33	-630,481,42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187,804.52	887,453,084.65	-59.53	-339,538,83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7	0.74	减少4.91个百分点	-34.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5	-640.00	-2.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5	-640.00	-2.61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8,359,691.91	410,777,235.35	618,246,208.70	650,412,20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86,655.57	-52,098,716.98	26,606,974.72	-49,188,53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92,637.21	-59,077,281.91	25,914,088.87	-34,110,14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00,714.85	70,088,259.24	85,247,533.87	168,951,296.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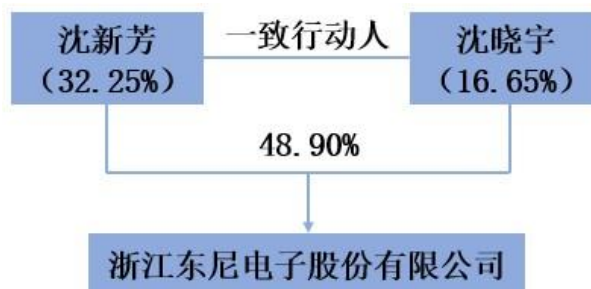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7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沈新芳		74,970,000	32.25		质押	59,797,500	境内自然人
					冻结	6,610,764	
沈晓宇		38,704,602	16.65		质押	30,400,000	境内自然人
					冻结	3,610,763	

张英	-3,303,800	9,597,733	4.1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4,518	3,952,266	1.70		未知		其他
杜四明	1,946,878	2,592,278	1.1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启态易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启态价值所相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3,700	2,082,500	0.90		未知		其他
康帝实业有限公司	275,000	1,839,200	0.79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晓东		1,620,300	0.7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吴月娟		1,313,865	0.57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毅仁	1,003,400	1,003,400	0.4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沈晓宇系沈新芳之子，吴月娟系沈新芳之外甥女，沈新芳、沈晓宇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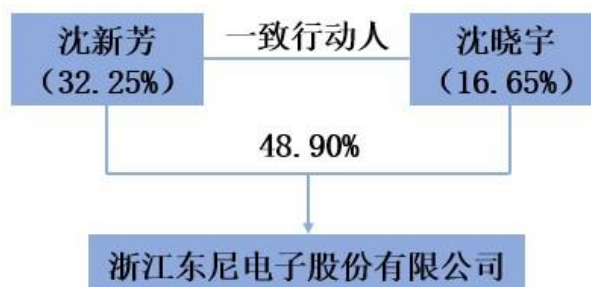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0,779.53万元，同比增长6.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78.07万元，同比减亏2,323.74万元，亏损幅度收窄。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较上年同期均实现增长，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主营业务经营状况持续改善。受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等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大幅减少影响，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79.36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

2025年度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 1、金属基材和金属基复合材料

公司金属基材和金属基复合材料主要包括应用于消费电子行业的超微细合金线材和无线充电隔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柔性线路板和电池极耳，以及高端医疗器械所用的医疗线束和受光伏行业周期影响较大的金刚石切割线。

##### (1) 消费电子行业：营收相对稳定，毛利略微下降

报告期内，虽然消费电子行业市场规模恢复略微增长的态势，但是多个细分领域的业务仍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主营业务收入10.10亿元、同比略微下滑2.16%，毛利率同比下滑1.11%。其中，超微细电子线材业务营收略有下降，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上升，公司努力优化产品规格，以稳定毛利率；无线充电隔磁材料业务营收保持稳定，公司紧跟客户需求，持续加强运营管理。综上，公司消费电子业务营收保持稳定，但毛利率水平略有下滑。

##### (2) 新能源汽车行业：营收、毛利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锚定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核心零部件赛道，为新能源电池厂商供应柔性线路板和电池极耳等产品。柔性线路板项目由子公司东尼新能源负责实施，包括柔性线路板（FPC）和集成母排（CCS）。通过持续规模化交付下游客户定点项目，项目营收大幅增长；通过内部工艺改进及精益生产管理的推进，盈利能力也同步提升。电池极耳项目由母公司东尼电子负责实施，营收虽有所下降，但受益于优化客户结构并推进降本措施，毛利率实现有效提升。综上，公司新能源电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毛利的大幅增长。

##### (3) 医疗线束稳步发展，金刚线营收毛利双降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线束产品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主要配套下游客户供应医疗超声线束和医疗导管产品。2025年，随着国际客户的产品份额增加，医疗导管产品开始起量，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43亿元、同比略增6.15%。虽然原材料上涨和下游客户年降对业务经营带来一定的压力，但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开发新产品并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多项管理措施，毛利额保持稳定。目前，公司仍在积极推进新客户和新规格产品的验证及量产进程。

报告期内，为应对光伏行业的周期性影响，公司继续收缩传统光伏用金刚线业务规模，降低用于切割光伏硅片的细线占比，聚焦生产研发切割磁性材料、蓝宝石等材料所用的粗线。由于营

业收入下降至 0.85 亿元，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上升，毛利率下滑至 3.43%、同比下滑 14.49 个百分点。

## 2、半导体材料：业绩承压，仍持续加码研发

报告期内，在碳化硅衬底销售价格持续走低的市场行情下，行业竞争已进入到拼技术、拼质量和拼成本的阶段，公司决定战略性收缩衬底生产规模，将资金聚焦于技术研发和碳化硅衬底质量提升，重点围绕材料基础研究、晶体生长、缺陷控制、加工工艺、设备及热场设计优化，显著提升衬底性能质量和产品良率，以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可持续竞争力，2025 年度晶体生产稳定性和良率提升。

2025 年，子公司东尼半导体在行业景气度承压阶段并未削弱研发投入，全年研发费用 6,175.93 万元，维持长期投入研发的定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东尼半导体获授权专利共 15 件，其中发明专利 4 件、实用新型 11 件，为产品持续性规模量产提供了坚实的支撑。

由于公司碳化硅业务营收大幅缩减、成本维持高位，当年度业务毛利率表现不佳。审慎起见，2025 年度东尼半导体对其存货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24 亿元。

## 3、重视技术研发，提升产品品质，拓宽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受部分行业周期下行和产品价格波动影响，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保持稳定的研发投入，持续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专注于金属基复合材料、半导体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致力于实现新材料业务长期稳健、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达 21,361.5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0.13%，近三年研发投入年均占比近 15%，持续保持高强度创新投入，夯实核心技术竞争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专利 152 项（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33 项、外国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 117 项）。

目前，公司重点在研项目涵盖消费电子领域的无线充电隔磁材料、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柔性线路板及半导体领域的碳化硅半导体材料等，并持续推进医疗线束等高端新产品的迭代升级，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客户。随着上述研发项目逐步实现量产及应用场景不断拓宽，公司核心竞争力与业务规模将持续提升。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